

**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 300 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 60 万立
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2 月 10 日，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根据《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 300 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 60 万立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组成验收组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查验现场、审阅验收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在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建成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 300 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 60 万立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33327m²，主要建设 2 座物流仓库、1 座混凝土搅拌站等主体工程及研发中心、宿舍、库房、实验室及门卫等辅助工程，购置相关设备并建设相应的环保工程。

2018 年 4 月 16 日，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 300 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 60 万立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沧港审环表[2018]11 号。

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8 月 25 日工程建设完成。2020 年 03 月 17 日，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9315954252420001Z，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投入生产运行。

根据该项目环评报告表要求，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 300 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 60 万立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进行了全面的治理。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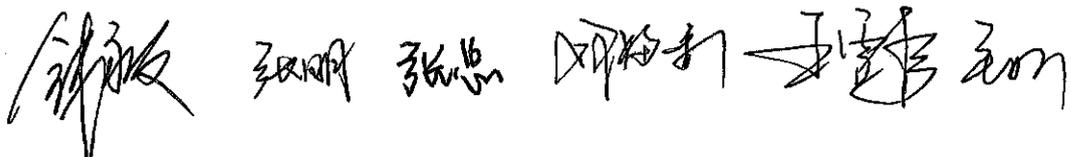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验收组：



(1) 粉料仓粉尘

粉料仓有组织粉尘包括各粉料仓进出物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粉料仓包括水泥仓（4个）、粉煤灰仓（2个）、矿石粉仓（2个）、外加剂仓（1个）；其中1组（2个水泥仓、1个粉煤灰仓、1个矿石粉仓）经各自仓顶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再经1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经30m排气筒排放；另一组（2个水泥仓、1个粉煤灰仓、1个矿石粉仓、1台外加剂仓）经各自仓顶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再经1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经30m排气筒排放。生产所需粉料由罐车输送到指定的料仓，通过输送车内的管道以负压吸入料斗，再以压缩空气（正压）通过管道吹入散装粉料筒仓，整个过程在封闭的管道中完成。

(2) 计量缓冲仓粉尘

各料仓输送物料至各计量缓冲仓时产生粉尘，共设2条拌合线，每条拌合线各计量缓冲仓粉尘共用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拌合楼内排放（与搅拌机除尘为一套设备，共用设备自带除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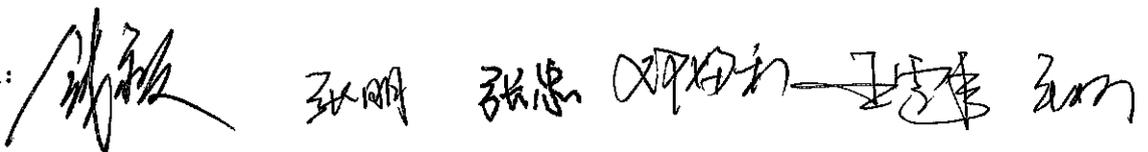
(3) 搅拌机粉尘

设2条拌合线，每条拌合线设置搅拌机一台，每台搅拌机自带布袋除尘器1台，拌合楼密闭。搅拌机运行过程中，石子、砂子等大粒径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入搅拌机、其它粉状物料由各粉料筒仓仓底经管道送入搅拌机，搅拌机运行过程中有粉尘产生，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搅拌机顶部排气口排放（与计量缓冲仓为一套设备，共用设备自带除尘）。

(4) 料场及车辆运输粉尘

原材料在储存、运输、装卸、落料等过程会产生扬尘，项目料场设置在密闭物流仓库内，砂石原料全部储存在封闭原料库中，并安装喷淋降尘设施；原料上料、配料、搅拌等设施均密闭，粗骨料配料计量点设置洒水装置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砂石等粗骨料由皮带输送至搅拌机，皮带在密闭输送廊道运行，在落料口安装密封罩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搅拌层、称量层、车辆冲洗平台设置冲洗设施，并在平台四周设置排水沟，排水沟与厂区设置的分级沉淀池连接，冲洗废水进入沉淀池；沉淀池沉淀物收集后回用，不露天堆放；搅拌主机卸料口设置防止混凝土喷溅设施，保持地面清洁；运输原料及产品的车辆全部密闭或严密覆盖，并设车辆冲洗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全方位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混凝土运输车行驶

验收组：



中对滑槽等活动部位固定，按规定装载量装运混凝土，确保不产生漏洒；厂区做好绿化工作，生产区、办公区外要实现绿化全覆盖。

(5) 食堂油烟

食堂运营产生饮食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 车辆动力起尘

厂区设运输车辆轮胎及底盘冲洗设施，防治扬尘产生对环境的影响。

2、废水

项目废水为食堂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产废水包括搅拌机清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及砂石分离废水。

(1)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沧州绿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港污水处理厂。

(2) 搅拌机清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和砂石分离废水进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与冲洗和混凝土拌合，不外排。

3、噪声

运营期间噪声主要为搅拌机、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水泵加装隔声罩等措施。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固体废物为除尘器收尘灰、生活垃圾及沉淀池底泥。

(1) 除尘灰

各料仓仓顶除尘器、计量仓除尘器、搅拌机自带除尘器产生除尘灰回收用于生产；

(2) 沉淀池底泥

沉淀池产生的沉淀物主要为各级冲洗降水残留物，利用砂石分离机分离回收后返回料场回用。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受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兴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对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 300 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 60 万立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验收组：

经监测，该项目筒仓（粉料筒仓、外加剂仓）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两日排放浓度最高值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以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1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相关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与参照点两日浓度最大差值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食堂油烟净化器出口油烟两日排放浓度最高值及油烟去除效率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大型规模标准。

2、废水

经监测，该项目外排废水中 pH、COD、BOD₅、SS、氨氮两日排放浓度平均最高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二级排放标准及沧州绿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港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噪声

经监测，该项目东、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西、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4、固废

经核查，项目运行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除尘器收尘灰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沉淀池沉淀物利用砂石分离机分离回收后返回料场回用。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该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食堂废水及生活污水排至沧州绿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港污水处理厂。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073t/a；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0t/a，氨氮：0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了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现场检查，工程建设地点、周转能力、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阶段对比没有重大变动；外排污染物检测结果达标；

验收组：



张明

张忠



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监测报告及验收监测报告基本满足要求，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污染治理设施定期维护，完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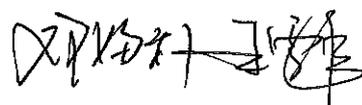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日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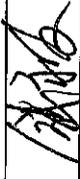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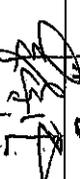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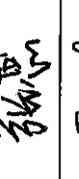
张明

张忠



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年流转300万吨建材物流及年产60万立方米商品砼回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0年12月10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钱永友	沧州临港上元商砼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716868999	
	毛娜	沧州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8032707287	
成员	邓福利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439	
	王雪彦	河北圣浩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031733960	
	张忠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13333212176	
	张明	河北兴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0317-3060059	